

淡江大學送審教師資格切結書

本人於 學年度 年 月 日起受聘為

淡江大學 專任 兼

教授
 副教授
 助理教授
 講師
 其他_____

自到職之日起 無在其他學校或機構專職。
 無在其他大專院校任專任教職，也未曾於其他大專院校辦理同級之教師資格證書。

特此證明

此 致

淡江大學人力資源處

單位：

簽章：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